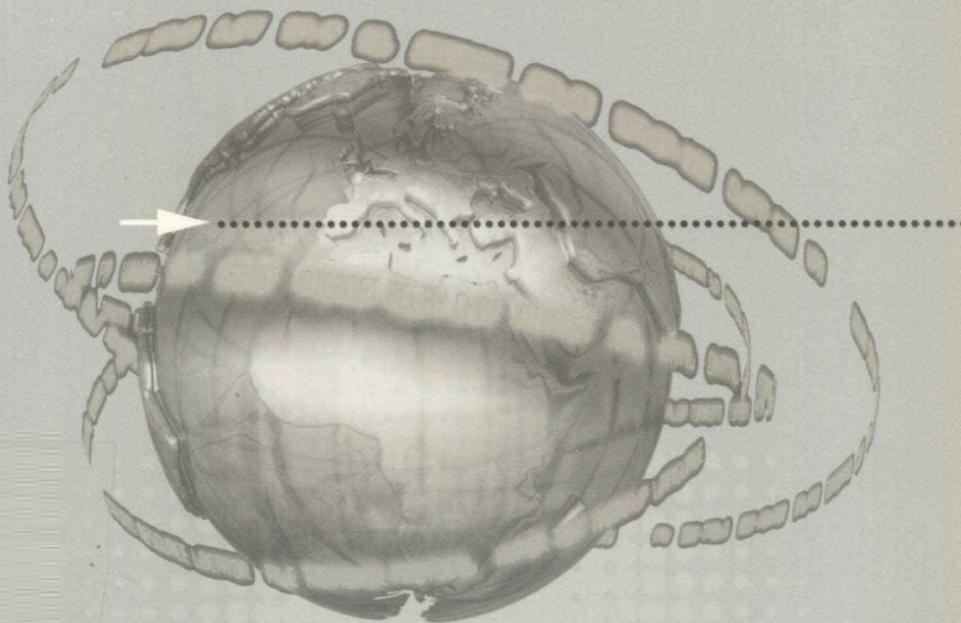


P 青年学者论丛

主编 / 田建安 郝本廉

欧洲一体化 与欧盟内外政策

林 燕 / 著



中国社会出版社

青年学者论丛

主 编 田建安 郝本廉

副主编 孟建伟 石凌虚

欧洲一体化与欧盟 内外政策

林 燕 著

中国社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欧洲一体化与欧盟内外政策/林燕著,一北京:中国社会出版社,2003.5
(青年学者论丛/田建安,郝本廉主编)
ISBN 7-80146-757-4
I. 欧… II. 林… III. ①欧洲一体化—研究②欧洲联盟—政策—研究
IV. D8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41389 号

丛书名: 青年学者论丛
书 名: 欧洲一体化与欧盟内外政策
著 者: 林 燕
责任编辑: 尤永弘 范 琪 孙晓青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出版社 邮政编码: 100032

通联方法: 北京市西城区二龙路甲 33 号新龙大厦

电话: 66051698 电传: 66051713

欢迎读者拨打免费热线 8008108114 或登录 WWW.bj114.com.cn 查询相关信息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山西科林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1168mm×850mm 1/32
印 张: 10.625
字 数: 260 千字
版 次: 2003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146-757-4/D·89
丛书定价: 60.00 元

(凡中国社会版图书有缺漏页、残破等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总序

在科研队伍中,青年学者是一支富有探索和创新精神的主力军。他们的思维方式的认识视角都凝聚着这个时代的鲜明特征,对科学的研究对象也有着独特的理解。正因为如此,青年学者在选取认识对象和表述自己对世界的认识时,时常会给人耳目一新的感觉,他们的著述也往往理更加贴近广大读者特别是当代青年。也正是因为如此,对青年学者的扶持,应该成为我们的一项重要职责。

《青年学者论丛》属于不同学科的不同研究课题,力图从不同角度反映出当今社会普遍关注的几个重要问题,例如人类思想的历程、网络文明与数字地球、欧洲一体化与中国的发展问题、管理的心理机制等。这些问题有的本身就是新选题,有的则是试图在趋之若鹜的领域中发掘新的认识。无论属于哪一种,要把这些工作做好,无疑都需要一定的学术胆识的学术功力。客观地讲,尽管这些探索难免还有些稚嫩,但青年学者们的锐气却是值得嘉许的。

学术研究成果最终总是要走向社会并接受读者的检验的。从读者的角度考虑,如果《论丛》单单是为了完成某一学术研究的任务,那么人们有理由认为这不过是一种书斋式的“自我修炼”或是一种被高度抽象化了的孤芳自赏。但实际上,作者在探讨各自的学术问题时并非如此。这些“话语方式”不仅仅体现在通俗的表达技巧上,更重要的是体现出一种崭新的看待世界的思想和视角,一种时代的气息,一种出乎意料的截取和组合信息的手法,一种贴

总 序

近特定读者的“心灵交换”意识。我们高兴地看到，每位作者在这方面都做出了可贵的努力。

学术研究不能不关注现实，特别是不能不面向自己的工作对象。《论丛》的作者，都是从事高等教育工作的，他们的工作对象是青年大学生，对青年人的着比较直接的了解，他们的选题也紧紧围绕青年人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或应该具备的素质修养，因此有较强的服务功能。培养青年人的理性精神，不仅要让他们了解与自身发展密切相关的历史的和现实的思想、理论、信息，了解全球化的大背景，也应该从新的认识角度教会他们一些实际工作技能。这样从“知”到“行”的组合，符合人的“全面发展”的原则——这也应该是这套丛书的学术价值的一个重要侧面。

鉴于此，我们希望《论丛》中所传播的思想、观点、信息，不仅对于搞学术研究的人来说是一种业内交流，对于广大青年的精神世界来说也是一种有益的补充。如果读者们也同样产生“于我心有戚戚焉”的感觉，这对于每位作者来真正是一种“超值欣慰”。

田建安 郝本廉
2003年4月

目 录

第一章 欧洲一体化进程	(1)
一、欧盟简况	(1)
二、古代欧洲的联合统一运动及近代欧洲一体化 思想渊源	(3)
三、欧洲一体化的启动.....	(35)
四、欧洲一体化的发展.....	(45)
 第二章 欧盟主要机构.....	(55)
一、欧盟理事会.....	(56)
二、欧盟委员会.....	(62)
三、欧洲议会.....	(62)
四、欧洲法院和稽查法院.....	(64)
五、欧洲审计院.....	(66)
六、欧洲投资银行.....	(66)
七、欧洲经社委员会.....	(67)
八、欧洲地区委员会.....	(67)
九、欧洲中央银行.....	(68)
十、就业常设委员会.....	(68)
十一、消费者协商理事会.....	(68)

十二、其他机构	(69)
第三章 欧盟社会政策	(70)
一、欧盟的政策领域	(70)
二、欧盟的共同农业政策	(74)
三、欧盟的环境合作政策	(96)
四、对落后地区的扶助和开发政策	(113)
五、欧盟司法与内务合作	(128)
六、欧盟国家的移民政策	(135)
第四章 欧盟共同安全政策	(143)
一、欧盟的共同外交与安全政策概论	(143)
二、欧盟共同安全政策	(157)
三、“9·11”后欧盟外交与安全政策新进展	(173)
第五章 欧盟对外政策	(178)
一、与美国的关系	(178)
二、欧俄关系	(206)
三、欧亚关系	(231)
第六章 欧盟与中国关系	(254)
一、欧中关系发展的历史轨迹	(254)
二、欧中关系的发展特点及欧中关系中的意识 形态问题	(268)
三、欧中经贸关系	(278)
四、欧中关系中存在的问题	(291)

目 录

五、世界格局中的欧中关系	(297)
六、进一步发展欧中关系的对策思考	(311)
七、欧中关系发展前景展望	(322)
参考文献	(326)

洲共同体成立的宗旨是在西欧国家间“通过建立无内部边界的空间和实施统一货币的经济联盟,促进各成员国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和持久进步”,各成员国“决心在欧洲各国人民之间建立愈益密切的联合基础”,“消除分裂欧洲的壁垒”,“保证它们国家的经济和社会的进步”,“不断改善人民的生活和就业条件”,“执行共同贸易政策”,“为逐步废止国际交流的限制做出贡献”。1986年2月签署的《欧洲单一法令》强调,“欧洲共同体及欧洲政治合作旨在促进欧洲团结的发展”,“共同为维护世界和平与安全做出应有贡献”。《马约》则进一步指出,欧洲联盟的宗旨是“通过建立无内部边界的空间,加强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和建立最终实行统一货币的经济货币联盟,促进成员国经济和社会的均衡发展”,“通过实行共同外交和安全政策,在国际舞台上弘扬联盟的个性”,成为可与美、日抗衡的强大经济实体和政治实体,最终营建以欧盟为核心的未来欧洲安全机制,确立欧盟在多极世界中的独立一极地位。

欧盟总部设在比利时首都布鲁塞尔。盟歌为贝多芬第九交响曲《欢乐颂》的序曲。其旗帜底色呈海蓝色,由12颗大小相同的黄色五角星呈圆形镶嵌其中。由于1950年5月9日法国外长舒曼提出的“舒曼计划”成为欧洲联合正式开始的标志,因此,5月9日被定为欧盟的节日——“欧洲日”。

欧盟内使用11种官方语言,分别为:英语、法语、德语、意大利语、西班牙语、葡萄牙语、荷兰语、丹麦语、瑞典语、芬兰语和希腊语。欧盟所有官方文件必须用上述11种文字印刷。

欧盟的主要官方出版物为:《官方公报》、《欧洲共同体月报》、《欧洲文献》、《欧洲新闻——对外关系》、《欧洲经济》、《欧洲共同体对外贸易统计月报》等。

二、古代欧洲的联合统一运动及近代欧洲一体化思想渊源

欧洲一体化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开始启动的。但在此之前,欧洲的联合、统一和一体化的努力已经有了几百年的历史。从历史上看,欧洲联合、统一和一体化在二战前一直是一种明确的政治运动。

(一) 欧洲早期的地缘政治和中世纪的基督教世界

1. 罗马帝国统治下的欧洲

“欧洲”或“欧罗巴”的说法,最早由亚述人提出,原意为“日入之地”,希腊人沿用了这一称呼,用来指爱琴海以西地区。一直到了18世纪,人们才把乌拉尔山脉当做欧洲与亚洲的分界线。从欧洲古代文明史上来看,作为欧洲文明的发源地古希腊城邦文明,在长达几个世纪里传播于欧洲大陆的绝大部分地区,当时的欧洲更多的是以“合”为特征。苏格拉底与柏拉图的哲学,埃斯库罗斯与索福克勒斯的悲剧,雅典城邦的民主政治,在潜移默化中塑造着一个渊源“统一”的欧洲;恺撒、屋大维在无休止的讨伐与征战中,把古罗马帝国延伸到了包括高卢(现在的法国、荷兰和比利时等地)、西班牙、不列颠、日耳曼、马其顿等广大地区,罗马帝国统治下的和平赋予了欧洲一个“统一”的地缘政治涵义。欧洲在公元前前后就融入了一个整体。所有环绕地中海的亚洲和非洲狭长地带以及易北河以西、多瑙河以南的整个欧洲陆地上,罗马帝国都给它所属地区留下了深深的烙印,无论欧洲的民族和语言如何复杂,每个民族都以大体相同的方式接受了来自同一渊源的文化。屋大维及其

继承者罗马帝国皇帝君临一切，把同样的法律、宗教和行政管理带给了所有被他们称为“蛮族”的欧洲各原始民族。尽管当时“欧洲”一词还没有出现，可是“欧洲概念”已经依稀可辨。无论他们属于哪个民族，在外部看来，欧洲就是一个统一的概念。

2. 基督教世界

自公元2世纪末起，罗马帝国面临了种种危机，游牧民族纷纷入侵帝国腹地，帝国统治岌岌可危，与之相对应的古罗马文化圈也显得脆弱不堪。但就在这个时期，一种新生的力量逐渐取代罗马帝国的武力征讨，以另一种形式继续维持欧洲的一体文化，这就是基督教世界。

从后期罗马帝国到查理曼帝国建立之间的几百年时间里，欧洲经历了从古典文明向基督教文明的过渡。在中世纪，号称“罗马人伟大而和平的皇帝”的查理大帝，曾一度把疆域拓展至可与古罗马帝国媲美的范围，与此同时在西罗马帝国崩溃和蛮族入侵的狂潮中，罗马教会赢得了空前的成功，到公元800年左右，整个欧洲西部地区包括不列颠和西班牙都归入了罗马教廷的精神统治。罗马教会在不断推进中很快与蛮族首领结合到一起，两者之间的相互勾结和相互利用，促使了西方的基督教世界的形成。但在查理大帝去世之后所爆发的长达几个世纪的继承权战争，却把“统一”的帝国撕得四分五裂，查理曼帝国崩溃了，封建割据局面便一直持续下来。

中世纪的欧洲并非一个政治统一体，也不是由几个国家组成，而是分割成了几百个乃至几千个细小的部分如公国、伯爵领、主教领、城邦共和国等等，它们靠封建依附关系不稳定地拼凑在一起，故有人把中世纪的西欧比做是一条“政治上杂乱拼凑的坐褥”^[1]。罗马教廷正是充分利用这种分裂局面，借机扩展教廷的势力以扩大教会的影响。基督教会在日益强大的同时努力追求教会的统一。罗马主教借助于罗马城在欧洲世界的中心地位，积极争当基

督教会的首领,他们声称他们的职位传自于圣徒彼得,因而罗马教会“是领导的教会,全体教士的团结一致即来源于此”,“世上只有一个上帝、一个基督、一个教会,一个按照主的话而建立在彼得身上的教会。”“教会的完美团结不但由彼得的继承者来象征,而且也由他来体现。罗马主教的宝座是彼得的宝座。”^[2]

在这个世界中,不仅仅是文化和宗教的统一,在某种程度上也是一种政治的同化,基督教会在施行对欧洲的精神统治的同时,还寻求建立一个一统天下的教会帝国,教会的代言人们很早就开始创造一种理论,即教会权力来自神授,超越于世俗统治者之上。教会早期代言人奥古斯丁(公元354—430年)所著《上帝城》一书对基督教理论体系的形成有重要影响,他在书中声称:世界上存在着两座相对的城市,一座是上帝之城,另一座是世上之城;“世上之城”是暂时的、不完全的,他源于那种由自私的爱发展而来的连上帝也蔑视的爱,来源于暴力,它最终将沦为罪恶的深渊;而“上帝之城”则是完美的、永久的、源于那种由爱主的爱发展而来的连自己也蔑视的爱。后世的教会理论家发展了奥古斯丁的理论,把一些世俗政权如古罗马帝国和神圣罗马帝国归纳为世上之城,把基督教会称做上帝之城,教皇格里高里七世(公元1020—1085年)公然声称:“每个人都知道。神圣的教会是上帝的国度。”所有尘世的权力都必须服从教会;而上帝之城在世上的体现只有一个,那就是罗马教会;“罗马教会为上帝所独创;惟有罗马主教才能具有世界(主教)的称号的权利……一切王侯应仅向教皇一人行吻足礼……他被(上帝)赋有废黜帝王之权……凡不与罗马教会和谐者,不得视为天主教徒;教皇具有解除人民向不良统治者之效忠誓约的权力。”^[3]基于这种思想,罗马教廷努力争取独立于世俗权力之外并继而凌驾于他们之上。

12—13世纪的西欧,实际上形成了一种以基督教会为核心的共同体,一个庞大的教会帝国。教会通过罗马教廷、大主教区、主

教区、教区这些严格的阶梯组织起来,编织成一种金字塔形的宗教控制网络。教皇对皇帝的几次胜利,不仅导致教廷对教会内部事务的全权控制,还使教会得以把力量的触角伸展到世俗事务的领域。罗马教皇及许多地区的大主教和主教都拥有庞大的地产,成为欧洲最大的封建主并在本地发挥重大的政治影响;遍及各处的教会修道院渗透到西欧社会生活的各个角落,教会学校几乎完全垄断了教育,教会处于万流归宗的地位。罗马教皇维持的基督教世界,名义上是一体的。

(二)16—19世纪的欧洲分裂

在欧洲的文献中,“欧罗巴”一词的广泛使用是在13世纪以后。由于这一时期的西方社会正在经历着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的过渡,因此,出现了新的政治文化因素,导致了新型国家的形成——民族国家。随着欧洲民族国家的逐步出现,欧洲观念也不断地显现出来,以欧洲作为对象或目标的运动也随之产生。按照恩格斯的观点,欧洲民族国家的出现始于15世纪,“这是从15世纪下半叶开始的时代。国王的政权依靠市民打垮了封建贵族的权力,建立了巨大的、实际上以民族为基础的君主国,而现代的欧洲国家和现代的资产阶级社会就在这种君主国里发展起来……”^[4]

民族国家的出现使当时主权至上观念非常流行,对于国家利益的追求使欧洲人走向了战争,以分裂为主的时代潮流淹没了欧洲历史上的共性。此时的教廷已很难再在西欧世界担任精神领袖的角色了。同时,一些大封建主在对中小领主和教会势力的斗争中脱颖而出,成为区域性的权力中心,欧洲近代比较重要的民族国家有法国、英国、西班牙等等,国王们以摧毁封建贵族领主势力为代价,相继建立了中央集权的民族国家。15世纪末的欧洲基本上已成了一个由不同国家构成的世界而不再是一个一统天下的基督教世界。

民族国家的兴起削弱了教会在现实政治中的影响，接着，教会又面临了理论上的挑战。蓬勃展开的欧洲文艺复兴运动给基督教会以致命一击，中世纪教会的精神统治在世俗领主和文艺复兴浪潮的双重冲击下遥遥欲坠，并且使教会内部也随即发生了分化，“宗教改革”应运而生。1517年从马丁·路德发布《九十五条论纲》起，欧洲进入了长达一百多年的宗教改革时代，欧洲的民族国家先后开展了宗教改革运动，对中世纪以来的教会权威给以沉重的打击，最终导致了权力中心从教会方面向世俗方面的转移。随着欧洲民族国家逐步出现强大，欧洲观念不断地显现出来，以欧洲作为对象或目标的运动也随之产生。15世纪以后，虽然也经历过短暂的和平，但欧洲在大部分时间里战事不断。接着是19世纪资产阶级民族国家之间争权夺利的国际战争。法国、英国、奥地利、普鲁士、俄国等，无一不陷入了彼此无休无止的战争之中。

欧洲在这个新的时代，一方面是文化的空前繁荣，另一方面是国家间的战争连绵不断，形成文化上的聚合与政治上的分裂共存。面临这样的境况，欧洲的思想家们开始思索实现欧洲国家间和平与安宁的方式，如圣-皮埃尔、卢梭、康德、圣西门等等；欧洲的政治家和社会活动家们也在实践中探索避免战争、维持和平的途径。

(三)欧洲早期的一体化理论

与古代欧洲地缘政治的联合与统一及近代欧洲文化的统一和政治的分裂历史发展相适应，欧洲人开始了欧洲一体化理论的探索，从早期的联邦主义和邦联主义、20世纪前半期的功能主义，一直到战后的各种一体化理论学说，欧洲一体化理论为欧洲一体化的实践提供了较为充分的理论准备，并且在实践中不断使这些理论进一步向着更加完备的方向发展。

欧洲较为系统的有关欧洲联合或一体化的学说可以说是从18世纪出现的欧洲联邦主义理论开始的，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战之

前,欧洲联合与一体化的学说主要是要解决如何避免欧洲国家间的战争和在欧洲实现永久和平的问题。其中最有代表性的是圣-皮埃尔、卢梭、康德和考登霍夫-卡莱吉的学说。

1. 圣-皮埃尔的联邦主义学说

圣-皮埃尔(1658—1743年)这位法兰西科学院院士早在1712年就写下了著名的《给欧洲以永恒和平的方案的回忆录》,成为近代倡导欧洲联合的第一人,被誉为欧洲一体化理论的精神鼻祖。皮埃尔热情地提出,建立一个欧洲的联邦政府,就可以实现“欧洲人民最伟大、最瑰丽”的向往,即建立“一个恬静、和平的兄弟之间的社会,大家生活在恪守相同格言的永恒和谐的气氛之中”,从而实现欧洲各民族间的“永恒的普遍的和平”。在圣-皮埃尔看来,欧洲面临的最紧迫的任务就是在欧洲建立“一个文雅、和平的兄弟般的社会,使大家生活在恪守相同原则的永恒协和、从所有他人的幸福中寻求自己幸福的气氛之中”,从而实现欧洲“永恒的和普遍的和平”如何实现欧洲国家间的永久和平呢?圣-皮埃尔的方案就是建立某种形式的欧洲联邦政府(a form of federal government)。

圣-皮埃尔认为,建立这种联邦政府的可能性在古代和中世纪是不存在的,然而现在则是可能的,原因就在于欧洲国家间在宗教、伦理、艺术、文化和经济上的相互联系日益加深。导致欧洲国家间持续战争的主要原因除了各国民族利益和国家利益的冲突之外,就是各国政治体制间存在的巨大差异,即没有欧洲的公法(public law of Europe)。要想改变这种状态,就必须确立某种聚合的权力,协调各个国家的行为,为其提供共同的利益和相互的义务,即将欧洲各个国家纳入到一种统一的法律框架内,使各国遵守共同的法律,建立一个欧洲国家间的联合体——欧洲联邦。在联邦政府的领导下,所有参加联邦的欧洲国家,不论大小强弱,都服从统一的联邦法律。只有这样,才能在欧洲各国范围内永久地消

灭战争，实现和平。

圣-皮埃尔不仅论证了建立欧洲联邦的必要性，而且阐明了建立欧洲联邦的基本原则和具体措施。圣-皮埃尔提出，建立欧洲联邦，必须确立四个基本前提：

首先，所有重要的强国都应当成为其成员，并且不允许任何国家与他国单独结成联盟，否则联邦就只能是徒有虚名；其次，必须建立一个拥有制定对所有成员都具有约束力的法律和法令的立法机构；第三，必须建立某种聚合的权力来迫使每一个国家遵守联邦的共同法律；第四，必须拥有强大和足够的实力，以能够禁止任何成员国为了其私利而退出联邦。

在此基础上，圣-皮埃尔提出了建立欧洲联邦的五项具体措施：① 各国将加入一种“持久而不允许废弃的同盟”，并在其中建立由各国君主委派的全权大臣组成的某种常设机构（diet or congress），以便能够通过仲裁或评判等和平的方式来解决彼此间的争端；② 各国将确立某种投票机制，以确定有资格选派全权大臣的国家、联邦轮值首脑的任期和选择方式，以及各国对联邦的财政投入等事项；③ 联邦将保障各国保持其成员所拥有的财产和现存的政府管理体制和世袭制度；④ 联邦将确立某些前提条件，以便各成员国能够采取一致行动对违犯联邦条约的国家进行制裁，并将其视为全欧洲的公敌；⑤ 所有成员将给予其在联邦的全权代表以常设权力，以简单多数的方式（并在5年后以3/4多数）通过各种有利于联邦及其所有成员国的措施。

从圣-皮埃尔的论述中我们可以看出，他在欧洲一体化进入实际操作的两百多年之前，就为欧洲勾画出了这样一种联邦主义的构架，即：建立一个由欧洲各个国家在平等的基础上组成的，拥有由各国全权代表组成常设组织机构、各国保持其主权相对完整但又必须部分地让渡主权的超国家联盟。

然而，在皮埃尔的设想中，联邦的建立是以君主们的良好意愿

为前提,以条约式的合作为基础,并不符合民族国家发展的现实,因而受到了卢梭的强烈批判。

2. 卢梭的欧洲联合思想

让-雅克·卢梭(Jean - Jacques Rousseau, 1712 – 1778 年)关于欧洲联合的思想主要表现在他对圣 - 皮埃尔联邦主义学说的批判和对欧洲和平的论述中。

卢梭不同意霍布斯关于“战争状态”是人类社会的“自然状态”的学说,认为正是由于国家的存在和国家为保护其国民而采取的一系列行为造成了国家间的战争和战争状态。正是由于国家的产生而使人类脱离了自然状态,国家为保护其国民的利益而与他国间的竞争造成了国家之间的战争。他同意圣 - 皮埃尔的观点,即认为欧洲国家之间虽然有着诸多的共同性和相互依赖性,但是由于不存在能够强制各国遵守某种共同法律的力量,迫使单个国家去追逐私利而导致战争的不可避免。因此,要防止国家间的战争,就必须确立某种“聚合的权力”来保障国家间的共同利益和协调国家间的行为。但是,由于欧洲大国间“均势”的存在而使任何单个强国或国家集团都无法成为这种聚合的权力。

卢梭在其《对圣 - 皮埃尔永久和平方案的概述和评判》一文中,对圣 - 皮埃尔的欧洲联邦方案进行了总结和评说。按照卢梭的观点,圣 - 皮埃尔的方案不过是一种乌托邦,其之所以不可行,就在于它还不够完美,或者进一步说,它太完美了。在卢梭看来,由于欧洲所面临的“均势”这一无法回避的现实,要实现欧洲国家间的统一,只有依靠武力。但是,以武力来谋求欧洲联邦是更加不可取的,因为它与建立欧洲联邦的初衷本身就是背道而驰的。

卢梭反对建立欧洲联邦式的超国家机构的主要原因是与其基本的政治理念密切相关的。在卢梭看来,人类之所以建立国家,目的就是要阻止市民社会(即国家)^[5]内部的暴力,同时,由于竞争的存在,国家的建立也旨在保护本国公民免受外来的暴力。一个